

侠客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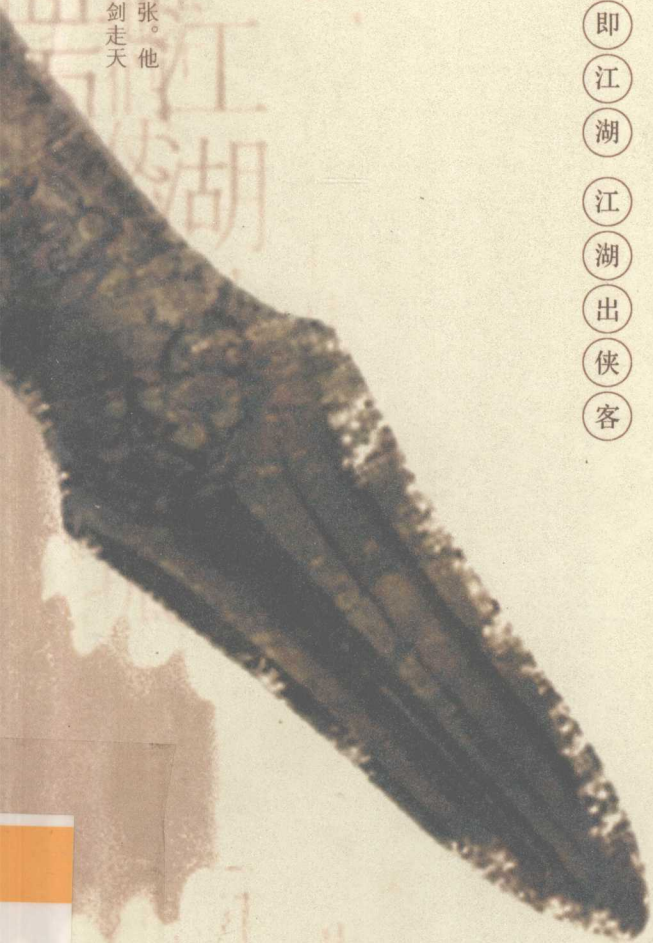
纳兰秋口著

三千年中国武侠的背影

人
心
即
江
湖
江
湖
出
侠
客

广西人民出版社

一群特立独行的性情人物，活得潇洒，活得自由，活得热血贲张。他们独行于乱世，啸傲于江湖，掀起了一阵阵腥风血雨；他们仗剑走天涯，孤独在民间，演奏了一曲曲江湖悲歌！



侠客天下

纳兰秋 著

三千年中国武侠的背影

XIAKE TIANXIA

人
心
即
江
湖
江
湖
出
侠
客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侠客天下：三千年中国武侠的背影/纳兰秋著.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2008. 8

ISBN 978-7-219-06275-3

I. 侠… II. 纳… III. 侠客—生平事迹—中国 IV. K82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94927 号

监 制 江 淳 彭庆国
策划编辑 马妮璐
责任编辑 黄佳梦
责任校对 彭青梅 张泉英

出 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90mm
印 张 15.5
字 数 235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8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978-7-219-06275-3/K·1173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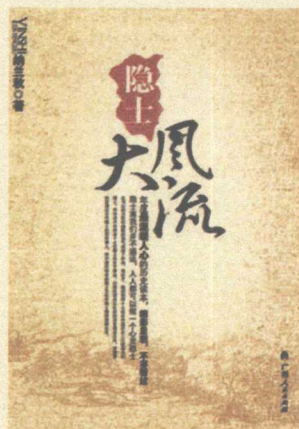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纳兰秋 男，自由作家，一个寓居北京的独立思考者，一个沉溺诗书墨香的流浪客。自幼酷爱文学，先后出版有《爱在忧伤的日子》、《江湖泪》、《古今格言的另类解读》、《心灵岛》、《像他们一样生活》等。

2006年开始沉迷于历史与国学，先后出版有《正在消逝的历史》、《正在消逝的地理》、《读史读到伤心处》、《隐士大风流》等。

虽孤独于繁华都市之中，却始终执著于理想，坚守着信念，勤于思考，笔耕不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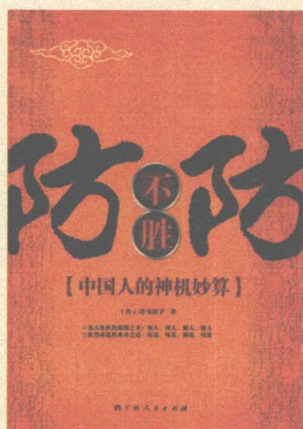
笑傲江湖，
他们仗剑走天涯，
掀起一阵孤
独的狂澜。



纳兰秋 □ 著

定价19.80元

隐士离我们并不遥远，
人人都可以做个心灵隐士



司马凌宇 □ 著

定价19.80元

◎为人处世的精明之术：知人、用人、御人、防人
◎激烈商战的成功之道：知谋、用谋、御谋、防谋

总 监 制：江 淳 彭庆国

项目策划：马妮璐

责任编辑：黄佳梦

美术编辑：王 霞

购书热线：0771-5523558 5523667 5523768

投稿热线：nnjulia@126.com

QQ: 125889614

tai_110@163.com

封面设计：  大象设计·潘 峰
Daxiang Design Tel:010-84804305

序言

重回武侠的时代

武侠剧泛滥的年代，武侠的精神却离我们越来越远。现在的人们只顾痴迷于武侠电视剧的曲折迷离的情节、可歌可泣的爱恋、以血还血的复仇，却迷失了真正的武侠的内涵。其实，直接性和简单性从光怪陆离的表征下面剥离出来可作为武侠的特征描述。路见不平一声吼，就折射出武侠的气质。那些所谓的爱恨情仇，不过是后人穿凿附会，自娱自乐罢了。

不过，古时候武侠得以风行不是没有原因的，它有着历史和时代的要求和诠释。但归根结底，一个“义”字可把武侠精神的精髓淋漓尽致地演绎。大侠们为义所动，为义而甘受驱使，不惜身家性命。

古时候的侠客，他们的行为可能有悖于封建伦理，但他们言必信，行必果，坚守自己的承诺，不为金钱所动，甚至不惜自己的性命，以解救他人的困厄。既然侠客们已经将生死存亡置之度外了，并且他们从不夸耀自己的能耐，羞耻于道德的沦丧，那么，侠客的行径受人赞赏和推崇也就无可厚非了。

可惜的是，武侠的踪影到了今天已销声匿迹了，连一点儿遗痕也未留下。也许你会说，电视上、电影里不都在演播武侠剧、武侠片吗？其实，这只能是可笑的观点了。电影里、电视上的武侠作品只是为了愉悦观众，满足观众尚奇猎趣的口味，其实它们和古代的武侠精神相去甚远。古代的武侠远没有荧屏上侠客那样的轻松和快活，他们的生活总是充满了凝重和血腥的味道。舍生取义让他们的生命厚重，他们脸上总是有着浓郁的冷峻和漠然，但他们心底却蕴藏着烈火一般的激情。

我们在这里只能深深地凭吊。武侠作为消失了的历史，我们只能怀着深沉的感情，在浩如烟海的史料典故中，去缅怀每一位值得讴歌的侠士。因为，他们是民族精神的传神写照，我们可以在他们的事迹里寻求慰藉，寻求和先人崇侠尚武的共鸣。

韩非子曾说过，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在韩非子的著作中，儒士和侠士皆被列入讥讽的对象。但儒士和侠士的命运却不尽相同，儒士后来得到了统治者的认可，高居庙堂，成为统治者安邦定国的股肱之臣。而侠士则相形见绌多了，他们历来被统治者所诟病，常常被称为家国社稷的蠹虫，就是现代所谓的“恐怖分子”。

历史走到了战国时代，迎来了思想上空前绝后的繁荣。当时百家蜂起，纷纷著书立说，宣扬自己的宇宙观和救世观。其中有墨子一家，主张兼爱非攻，为游侠的产生提供了思想的土壤。当时游侠宛若一朵奇葩，绚烂地绽放在战国波澜壮阔的历史舞台上，上演了一幕又一幕惊心动魄的真实戏剧。

人生在世，难免会遇到一些困厄之事。就连那些名垂青史的大人物也难逃此人生之规。姜尚年及八十，尚且困于荆棘，壮志难伸。大圣人孔子受困于匡地，在陈、蔡之地面如菜色，食不果腹。他们尚且如此，那些生于末世的小人物遭遇困厄凶险就更不用说了。

社会的每个阶层都有自己的道义。游侠之义就是那些

小人物为苟活于乱世所凭依的道义。他们手中没有握住权力之柄，卑贱的性命如草芥一般任人宰割。但他们对生命和人生也充满了渴望，不愿让恐惧担忧的阴霾时时笼罩在心底。为了生存，小人物开始挣脱命运的枷锁。他们的武器只能是血和剑，而不是虚无缥缈地去诉求王法和正义。

侠义诞生了。暴力和血腥铸就的青锋利刃朝着权力和不公的命运狠狠地刺了下去。其实，行侠仗义是社会畸形的产物，当一个社会难以维护弱者的利益时，侠客就产生了。若是论实效，侠士当然比不上当世的一些大儒，或手中握有权柄的官吏，但若是论社会效益，侠客的道义却毫不逊色，有时更胜一筹。

战国的春申、孟尝、平原和信陵四君，都是礼贤下士的王公贵族，门下多豪杰侠士。这些侠客，因得益于帮助主人做过一些有影响的事情而留名青史，这是值得庆幸的。但大多数先秦时代的侠士被历史湮没了，难见于记载。儒生和墨子的信徒也因侠士的负面形象，把他们摒除在外，不予褒扬。这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了。

到了汉代的时候，司马迁的如椽巨笔才改写了侠士的历史。他以平等公正的眼光，审视侠士不平且桀骜的灵魂，为他们作传，使挥舞着锋利宝剑的游侠、刺客得以留名青史。

郭解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游侠，尽管他最终的下场是被灭族。司马迁评价他：“状貌不及中人，言语不足采者，然天下无贤与不肖，知与不知，皆慕其声，言侠者皆引以为名。”郭解虽歿，为侠者却如雨后春笋般疯长起来。

侠以武犯禁，不错，但这掩盖不了侠义的可贵精神。几千年岁月如白驹过隙，侠义的精魂深深熔铸于民族精神里。侠士纵有不是的一面，但几千年的历史却包容了他们，原因在于，侠士用剑和血的洗礼，为自己和像自己一样遭遇不平 and 灾难的人们，发出了震天动地的一吼，那是反抗的呐喊，是不平则鸣的呼告。

侠以武犯禁的抗争，为历史留下了震撼人心的浓重的

一笔！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侠义的行径拴系家国的旧梦，而放在历史的时空里看，家国的也就是民族的。如今，虽然武侠消失了，但武侠却镌刻了一个民族旧日的梦幻。耻辱与坚忍，光荣与梦想，全在武侠的刀光剑影中斑斓闪现。武侠浓缩了宏阔的历史，积淀在民族的脊梁上，化作昂扬挺拔的巍巍之峰。

在漫长的历史画卷中，游侠刺客的勾勒穿透了泛黄的书页和漫漶的墨迹，向后人展示着一个民族的不屈和反抗精神。他们的事迹点燃了一代又一代人的激情。我们称这些流芳百世的游侠和刺客为民族的英雄。民族不能没有他们，要不然，民族就少了血性，缺了勇武，丧失了勇敢的精神。

荆轲就是一个把侠义和家国旧梦系在一处的爱国英雄。

荆轲好读书击剑，却不得重用。他闯荡江湖，任性游侠，心中壮志难酬。他游历在外，常与乡间豪徒比剑斗武，胜负不计较，倒也洒脱。荆轲到了燕国的时候，与性情相投的一个狗屠夫和一个善击筑的音乐家高渐离聚在一块喝酒，酒酣兴起，高渐离击筑，荆轲相和而歌，时而欢喜，时而涕泣，旁若无人。燕人知道荆轲乃性情中人，又深沉博学，争相结交。

荆轲刺秦，临行之时，燕太子丹和他的宾客皆穿上白色的衣冠送行。高渐离击筑，荆轲相和而歌，为变徵之声，送行之人无不悲极而泣。荆轲高歌又起，“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声音悲壮。送行之人都瞪圆了双目，怒发冲冠。歌毕，荆轲转身而去，终不回顾。

但倾注的心血都付诸东流了。最终，图穷匕见，秦王虚惊一场，荆轲喋血阶前。荆轲的死正好印证了临行前悲壮的诅咒般的歌词。

家国梦破碎了。燕太子丹被燕王斩首献于秦王，不久燕国便国破家亡，永久地化作历史的烟尘。历史的时空广

衰无垠，几颗明星璀璨闪耀，但那不是燕国的君侯将相，而是为知己而死的荆轲、高渐离。他们的侠骨情怀，相和而歌的相知，士为知己而死的慷慨，为民族的侠义精神扩充了内涵，丰满了骨肉。

后来，时间走到了十九世纪，西方列强的坚船利炮轰坍了民族的自尊心，天朝上国的迷梦破灭了，我们这个古老而又多灾多难的民族开始谨慎审视自己的民族劣根性。曾经无比勇武辉煌的民族经不起西洋沉重炮火的打击，民族精神涣散，如一盘散沙。西方人饱含着蔑视和鄙夷，把“东亚病夫”这顶沉疴之帽狠狠地掷给中国人。

中国人从此开始了一百多年的屈辱。“东亚病夫”的帽子更是压得国人难以抬头，心灵受到极大的创伤。这道伤疤禁锢了民族复兴的步伐，打击了国人的自尊。但物极必反，新的自尊正在建立。中华民族跌跌撞撞走了五千年，不会因为短暂的迷失而消亡。

有志气的中国人心系着家国旧梦，为失落的自尊和辉煌挺身而出，靠一股不灭的侠义精神在金瓯残破的江山里寻找旧时的梦幻。于是，出现了霍元甲、陈真和黄飞鸿，出现了精武门和“宝芝林”。近代中国的英雄多得难以计数，他们挽回了民族自信心，给国人打了一针强心剂，使民族的长城不至于坍塌。

当国人看见霍元甲抬着“东亚病夫”的牌子向日本武士挑战的时候，无不把拳头紧紧地攥在一起，手心汗津津的，心里凝聚着即将爆发的激情。霍元甲站在台上，感受到国人沸腾的热血，浑身也充满了力量。当他把日本武士打倒在地，把“东亚病夫”的牌子狠狠地砸向日本人的时候，国人激动的情绪再也遏制不住，如雷的掌声轰天动地。

还记得那首片尾曲：“昏睡百年，国人渐已醒，睁开眼吧……万里长城永不倒，千里黄河水滔滔……”江山支离破碎，民族昏睡不醒，多少有识之士痛心疾首。幸亏有侠义之士，捍卫国家尊严，为国人鼓劲，不至于放弃对国家和民族的希望。无论是霍大侠，还是黄大侠，他们已经幻

化成民族振兴、富强的精神符号之一。

遗憾的是，国家积弱已久，统治者腐败无能。侠士们虽摇旗呐喊，但他们没能致使民族复兴。不可磨灭的，唯有他们拼却自家性命而不顾，家国一体，共荣共辱的精魂。

侠之大者，为国为民。一个民族的旧梦萦回于侠客的拳脚和刀光剑影里。乱世是豪侠逞英雄的年代，但一旦乱世被涂抹了民族遭遇欺凌的色彩，豪侠也便真做起民族的英雄来。侠义是没有错的，错的是一个民族的颓废。民族不振，靠一两个大侠赚点面子，也真够可悲的。

幸好，侠义的宣扬，振奋了民族精神，人们开始关注和思考自己民族的未来，在审视的基础上振作起来！

武侠小说对成人的诱惑是无法抵挡的，就像安徒生的童话对小孩子的吸引是无法抵挡的。于是，武侠小说称为“成人的童话”的说法，贴切地解释了成人对武侠小说的痴迷。其实，对武侠小说痴迷的群体远远超出了成人的范围。只不过，成年人的心思和状态最能感悟武侠小说描述的情状，那是一种心灵的接近，而不是浅薄的顽童式的猎奇和盲目地追逐曲折迷离的情节。

每个人的心底都埋藏着一个武侠梦。这个梦根植在幼小的心灵里，慢慢地经历风霜的洗礼，韵味日久弥醇。小时候，电视还很少，收音机刚刚走进寻常百姓人家。但正是这样的小黑匣子给苍白的日常生活增添了斑斓的色彩。早、中、晚三个正点时候，准时打开收音机就能听到精彩的武侠小说播讲。那时候，刘兰芳讲《岳飞传》、《杨家将》，单田芳讲《三侠五义》、《铁伞怪侠》，田连元讲《水浒》，袁阔成讲《三国》，很多人整天听得昏天黑地的，一节追一节，一节都不舍得错过。年轻的人们不管什么仁义道德、天地君亲，只听半小时的精彩，感受刀剑的快意、拳脚的洒脱。

后来经济慢慢放开搞活了，十四寸方方正正的黑白电视也如春风般走进了千家万户。刚开始的时候，每个行政

村只有一台电视机，夜晚来临时，男女老少们从家里走出来，摇着蒲扇，围坐在一起，把目光凝聚在挂在墙上如豆一样黑白闪烁的银屏上。电视上播放着从香港、新加坡引进的武侠剧，如《射雕英雄传》、《精武门》和《霍元甲》等。老少爷们儿凝神聚目，心中从没有过如此异样的感觉，小小的方寸之匣竟装得下如此的大千世界。青壮年沉醉其中，弥补着童年灰色的遗憾。他们心里产生了对武侠的向往，幻想着自己钻进那个局促的小匣子里，手中挥舞着刀剑，行侠仗义。

在电视普及之前，露天电影村村都有。当乡下人坐在宽宽的银幕下看电影的时候，城里人已经舍弃了电影院，自己躲在家里看电视。有钱的人家更是购买了录像机，随意播放自己喜欢的录影带。看露天电影的时候，老少爷们儿都说这比挂在墙上的电视强多了。夜晚，如果坐在飞机上鸟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乡村，你会感受到夜幕下一撮撮光亮的影音，激荡在暗潮涌动的乡野大地上，那是振奋的信号，也是崛起的先声。同时，声音里充满了刀剑的撞击，迸裂的火花点燃了乡野的激情，乡村的青年们在梦幻般的武侠电影中，梳理着自己的梦想。那时候放映的电影有《侠女十三妹》、《我来也》和《新龙门客栈》等，很多部，一部接一部，色彩斑斓。

后来电视逐渐普及了。露天影场里的欢聚和畅快逐渐消失，人们只躲在自己的家里，照样可以看到缤纷绚丽的武侠片。老百姓的生活一天天富足起来，除去日常生活必要的开销外，人们还能有所剩余地满足自己的独特需要。乡下的集贸市场人山人海，见证了农村经济的复兴。大大小小的书摊出现了，武侠小说占据了书摊绝大部分的空间。青年们把书买回家去，如痴如醉地读着。他们沉浸其中，乐此不疲地陷入亦真亦幻的境界中去。

中国人对武侠小说不仅热爱，而且绝对痴迷。武侠小说成了这个民族集体沉醉的对象。从刚识字的孩童到耄耋老人，从普普通通的老百姓到国家领导政要，无不对武侠

小说痴迷眷恋。就像俄罗斯人嗜爱伏特加一样，中国人对武侠小说也堪称嗜好，用吸食鸦片来比喻可能不太贴切，但却最中肯。

从国人对武侠小说的痴迷程度来看，中华民族历来是尚武的。这不是武断的结论，浩如烟海的史料可以证明。且不说轩辕黄帝征服炎帝三苗，一统天下，也不说先秦战国征战频仍，单说汉唐两代的开疆拓土，征战杀伐，是何等光辉的壮举！只是随着时间推移和王朝更迭，尚武的精神逐渐变得衰弱了。尤其是自宋代以来，国民没有处理好崇文与尚武的关系，在提倡崇文的过程中，将尚武的精神挤对了出去。此后，国民的软弱之风便逐渐盛行起来。

但毕竟骨血相沿，民族骨髓里的尚武情结并未彻底泯灭。只是，新的时代给侠客精神赋予了新的含义：所谓尚武，已不再单纯指打打杀杀的勇气，而更多的是指明辨是非善恶、坚强勇敢、不平则鸣的气节与精神。这也是古代侠客留给后人的最宝贵的精神财富。

清人辜鸿铭在他的《中国人的精神》里说，中国人活在一种心灵的世界之中，表现出来就是中国人具有驯良、宁静和温和的性格。但他只看到了中国人精神的一个方面，而对埋藏在中国人心底的那丝尚武情结却闭口不提。也许，辜老头留洋多年，这样说只是为了迎合西方人愚弄中国人的口味。

中国人读武侠小说还会照旧读下去，但尚武的精神还会延续吗？这是不可知的话题了。真希望中国人尚武的精神能够继承发扬，因为一个民族需要开拓进取，如果少了这种精神，民族的前途和希望在哪里呢？

路还要走，不该遗忘的切莫遗忘！

是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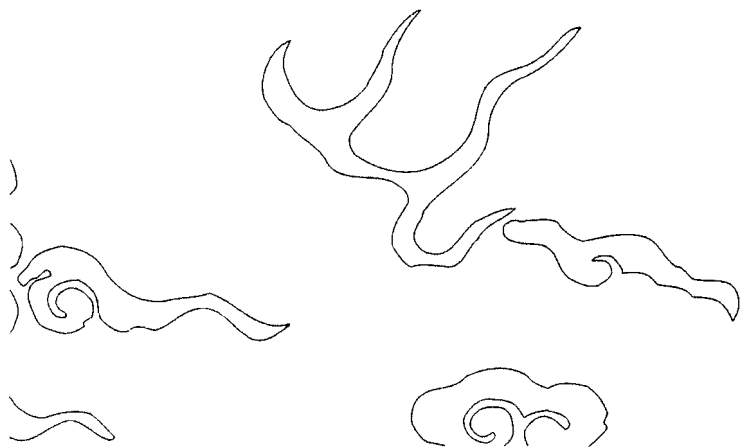
纳兰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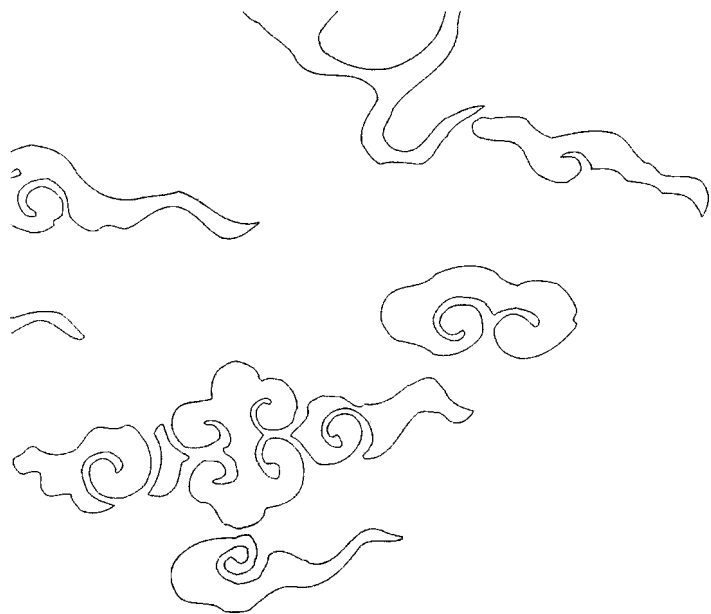
2008年4月于北京

目 录



- | | | | | | | | | | | |
|-----------|-----------|---------|------|-------|------|--------|---------|---------|--------|---------|
| 131 | 110 | 97 | 83 | 69 | 55 | 42 | 29 | 15 | 1 | 1 |
| 昆仑奴 | 风尘三侠 | 郭解 | 季布 | 荆轲 | 聂政 | 豫让 | 要离 | 专诸 | 曹沫 | 序言 |
| 来自异域的盖世豪侠 | 友爱交织的侠侣情仇 | 游侠的悲情人生 | 一诺千金 | 今日水犹寒 | 剑胆琴心 | 士为知己者死 | 悲情刺客为哪般 | 刺向吴王僚的剑 | 将军抑或刺客 | 重回武侠的时代 |





143 红线女 今生只为报前世

156 王翠翘 侠妓生死酬知己

170 窦尔敦 绿林豪侠的困惑

185 吕四娘 不杀雍正，死不瞑目

195 黄飞鸿 男儿当自强

204 大刀王五 英雄不寂寞

213 霍元甲 侠之大者，为国为民

224 杜心五 天下第一腿

235 后记



将军抑或刺客

曹沫，鲁国人氏，虎胆龙威，勇冠三军。鲁公对他很赏识，任命他为将军，同齐国交战。未料三战皆败，鲁公心怯，赶紧割地求和，但是并未责怪曹沫，仍用他为将。后来曹沫以其忠诚、勇气和三寸不烂之舌，帮助鲁公要回了土地。

曹沫是唯一当过将军的刺客，也是历史上罕见的刺杀成功并生存下来的刺客。当曹沫把匕首藏在衣袖里的时候，他并没有把握能够要回原本属于鲁国的土地，他只是为报答鲁公对他的知遇之恩而背水一战。这就是曹沫，一个懂得报恩的刺客。曹沫也许不是一个好将军，但绝对是一个好刺客，因为他对鲁公很忠诚，而忠诚胜于能力。

曹沫是幸运的，他成功了。他的幸运，还得益于他遇到了管仲，于是两个伟大人物第一次交锋便成就了一段千古佳话。当曹沫的匕首透衫而出的时候，无论成败如何，那一刻已经注定被历史记住。

太子参乘

作为笔下的头号刺客，司马迁开篇就这样叙述曹沫：“曹沫，鲁人也！”

这样的开头貌似普通，实则不然。司马迁是怀着崇敬的心情来写曹沫的，他对鲁国向来有一种特殊的偏爱，理由很简单，因为鲁国出了一个孔丘。孔丘是司马迁心目中的大师，这样的国宝级人物一千年也只有一个。司马迁写史是带有个人感情色彩的，爱屋及乌，他热爱孔丘，当然也热爱鲁国。

所以，司马迁对曹沫的开篇叙述绝不是普通意义上的说某人是哪一个地方的人，而是带有强烈的赞誉色彩，言外之意是说，像曹沫这样的奇人、勇士只有鲁国才会有。

客观地说，春秋时期的鲁国只不过是一块弹丸之地，五霸在争夺天下的时候常常视鲁国为鸡肋，只有闲下来的时候才会突然想起：哦，原来还有一个鲁国啊。不过人各有命，国家也一样。鲁国因为出了一个孔丘，上上下下便鸡犬升天了。一个原本经济、军事实力不堪一击，“国际”声望已衰落到微不足道的弱小国家又一下子摇身一变，恢复了人人向往的礼仪之邦了。

曹沫就出生在这样一个礼仪之邦，不过他并不是一个礼仪人士。曹沫可不喜欢受条条框框的束缚，他孔武有力，五大三粗，爽直可爱，完全由着性子行事。

曹沫的祖父、父亲是谁，史书上毫无记载，绝大部分史书一开篇就说曹沫是鲁国的将军，至于他在做将军之前做过什么则只字不提。人人都知道，一个人生下来就做将军是不可能的。好在还有一本不那么官方的史书《吕氏春秋》，里面零星描写了曹沫做将军之前的事情，为后人的科学推测提供了一种可能。

少年时候的曹沫并没有在家里读圣贤书，在他看来，行万里路比破万卷书更有意义。于是他告别父母，告别家乡，游历四方。

他曾经住过北方少数民族的帷帐，也曾在一望无际的大草原上策马奔腾；他曾经横穿荒无人烟的大沙漠，也曾徒手与白狼搏斗；他曾经翻越雪山，也曾遭遇雪崩，九死一生；他曾经与百越之民赤身而舞，也曾孤身一人深入巴蜀之地。后来他决定北上，去寻找传说中的不周山。

当曹沫再一次经过家乡曲阜的时候，他遇到了他生命中的贵人，这个贵